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股票代码：601500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General Science Technology Co., Ltd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二〇二三年三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292,528,735 股
- 2、发行价格：3.48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17,999,997.80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03,395,253.95 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 1、股票上市数量：292,528,735 股
- 2、股票上市时间：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 17 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红豆集团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目 录

特别提示	2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2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2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
目 录	3
释 义	4
第一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5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22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2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22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2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	22
第三节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23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23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24
三、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24
第四节 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29
第五节 保荐人的上市推荐意见	30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30
二、保荐人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3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3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32
一、备查文件	32
二、查阅地点、时间	32

释 义

在本上市公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通用股份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本上市公告书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华英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控股股东/红豆集团	指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周耀庭、周海江、周海燕、刘连红、顾萃
《发行方案》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
《认购邀请书》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
《申购报价单》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
《认购合同》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认购合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实施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 10 月修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概述

中文名称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su General Science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简称	通用股份
股票代码	601500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128,859.44 万元人民币（发行前）
法定代表人	顾萃
董事会秘书	卞亚波
成立日期	2002 年 8 月 19 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邮政编码	214199
电话号码	0510-66866165
传真号码	0510-66866165
互联网网址	www.ty-tyre.com
电子信箱	jstongyong@ty-tyre.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406744651
经营范围：轮胎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橡胶制品、车辆内外胎及气门咀的制造、销售；帘子布、子扣布的制造、加工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轮胎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现代化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全钢子午胎、半钢子午胎和斜交轮胎，拥有“千里马、赤兔马、骐马、通运、喜达通、黑马”等知名品牌。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 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

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二)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简述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的批准

2022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 股东大会的授权

发行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相关事宜。

3、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并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2022 年 9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22 年 10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4 号），核准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

5、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概述

（1）认购邀请书发送过程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及会后事项承诺，并启动本次发行。

自发行方案及投资者名单报备后至 2023 年 3 月 6 日上午 9:00 前，有 10 名新增的投资者表达了认购意向。主承销商在审慎核查后将其加入到认购邀请书名单中，并向其发送认购邀请书，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UBS AG
3	薛小华
4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江苏新新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6	谢恺
7	刘福娟
8	郭伟松
9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	厦门博芮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3 月 6 日（T 日）申购报价前，主承销商以电子邮件方式或快递的方式共计向 112 名投资者发送了《认购邀请书》，包括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发行人前 20 名股东（剔除关联关系）、29 家证券投资基金公司、16 家证券公

司、13 家保险机构以及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已经提交认购意向书的 39 位投资者。

经核查，认购邀请文件的内容、发送范围及发送过程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也符合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规定。同时，认购邀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投资者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和时间安排等情形。

除红豆集团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参与本次认购外，本次发行不存在“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2）申购报价情况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2023 年 3 月 6 日（T 日）上午 9:00~12:00，在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本次发行共收到 25 份申购报价单，所有申购对象均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交了文件，并向主承销商提供了无关联关系承诺，且均已在华英证券处完成了投资者适当性评估并符合华英证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其中涉及私募投资基金的已全部完成备案。

经发行人、主承销商与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的共同核查，25 名申购对象中有 7 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无需缴纳申购保证金，另外 18 名申购对象已按时足额缴纳了申购保证金，因此本次报价共 25 名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截至 2023 年 3 月 6 日 12:00，上述 25 名有效报价的投资者缴纳了 18 笔申购保证金，共计 5,400 万元。

华英证券与发行人对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了簿记建档，有效申购价格区间为 3.27~3.88 元/股，有效申购金额为 152,900 万元。

投资者的各档申购报价情况如下（按照报价从高到低排列）：

序号	申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元)	是否有 效报价
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8	30,000,000	是

序号	申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元)	是否有 效报价
		3.28	70,000,00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2	64,000,000	是
		3.66	140,000,000	
		3.50	189,000,000	
3	UBS AG	3.80	43,000,000	是
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四一组合	3.77	40,000,000	是
		3.57	50,000,000	
		3.33	70,000,000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4	32,000,000	是
		3.59	65,000,000	
		3.48	122,000,000	
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	3.73	30,000,000	是
		3.63	60,000,000	
		3.53	90,000,000	
7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0	120,000,000	是
		3.50	150,000,000	
8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淳厚基金优 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69	60,000,000	是
9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创源通清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9	44,000,000	
10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创源通清泉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9	35,000,000	
11	南京科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55	30,000,000	是
		3.45	30,000,000	
		3.30	30,000,000	
12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5	30,000,000	是
13	张奇智	3.54	30,000,000	是
		3.27	31,000,000	
14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3	51,000,000	是
		3.33	80,000,000	
1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2	40,000,000	是
		3.30	70,000,000	
16	陈蓓文	3.49	38,000,000	是
		3.39	43,000,000	
		3.35	48,000,000	
17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6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招证托管户	3.43	30,000,000	是
18	厦门博芮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芮东方价值 3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3	30,000,000	是
1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2	30,000,000	是
2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0	35,000,000	是
		3.33	65,000,000	
21	上海明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9	51,000,000	是

序号	申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元)	是否有 效报价
22	江苏新新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3.39	50,000,000	是
23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	51,000,000	是
24	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安巨星1号证券投资基金	3.31	30,000,000	是
25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7	30,000,000	是

(3) 发行获配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48元/股,发行数量为292,528,73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17,999,997.80元。发行对象及其获配股数、获配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月)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310,344	188,999,997.12	6
2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103,448	149,999,999.04	6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	25,862,068	89,999,996.64	6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413,800	78,000,024.00	6
5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淳厚基金优享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241,379	59,999,998.92	6
6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655,172	50,999,998.56	6
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四一组合	14,367,816	49,999,999.68	6
8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创源通清泉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43,678	43,999,999.44	6
9	UBS AG	12,356,321	42,999,997.08	6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494,252	39,999,996.96	6
11	陈蓓文	10,919,540	37,999,999.20	6
12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创源通清泉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57,471	34,999,999.08	6
13	南京科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8,620,689	29,999,997.72	6
1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620,689	29,999,997.72	6
15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620,689	29,999,997.72	6
16	张奇智	8,620,689	29,999,997.72	6
17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8,620,690	30,000,001.20	18
合计		292,528,735	1,017,999,997.80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

（四）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2,528,735 股，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核准的最高发行数量及发行方案中拟发行股票数量，且发行股数已超过本次发行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数量上限的 70%。

（五）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3 年 3 月 2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 3.2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

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3.48 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 106.42%。

（六）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017,999,997.8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4,604,743.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3,395,253.95 元。

（七）缴款与验资情况

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向获得配售股份的投资者发出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缴款通知书》。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3]B013 号），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3 月 9 日止，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已收到申购通用股份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的资金人民币 1,017,999,997.80 元。

2023 年 3 月 10 日，华英证券在扣除保荐费承销费后向发行人指定账户划转

了认购股款。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3]B015 号），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止，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92,528,73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48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7,999,997.8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13,301,886.79 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302,857.06（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3,395,253.95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92,528,735 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 710,866,518.95 元。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人、开户银行和公司已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开立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专用账户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9010188000309431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0651501040019175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487178943440
4	中国工商银行金边分行	6008000100000767219
5	中国银行（香港）金边分行	00100001101266810

（九）新增账户登记托管情况

2023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人本次发行新增的 292,528,735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红豆集团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十）发行对象情况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41 楼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54,310,344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2)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0JK1K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218 弄 1 号 420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703 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孟辉
经营范围	公募基金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和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43,103,448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

机构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4802043P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 429 号 28 层(实际自然楼层 25 层) 2806 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30 层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5,862,068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18F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22,413,800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5)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淳厚基金优享 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机构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MA1G5L0R9J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170 号 607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299 号丁香国际大厦西塔 7 楼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邢媛
经营范围	公募基金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7,241,379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6)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机构名称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73027755304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南京市溧水区洪蓝街道金牛北路 262 号
办公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洪蓝街道金牛北路 262 号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吟文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4,655,172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四一组合

机构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4802043P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 429 号 28 层(实际自然楼层 25 层) 2806 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30 层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4,367,816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8)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创源通清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机构名称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765251987C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2210 室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2210 室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海霞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2,643,678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9) UBS AG

机构名称	UBS A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QF2003EUS001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资本	385,840,847 元瑞士法郎
住所	Bahnhofstrasse 45, 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 4051 Basel, Switzerland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花园石桥路 33 号 38 层
法定代表人	房东明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认购数量	12,356,321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834917Y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200 号 2 层 22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19 层
法定代表人	邱军
经营范围	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1,494,252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1) 陈蓓文

名称	陈蓓文
身份证号	310109198202*****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认购数量	10,919,540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2)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创源通清泉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机构名称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765251987C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2210 室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嘉业国际城 3 幢 2210 室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海霞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0,057,471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3) 南京科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南京科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5302611448D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 万人民币
住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 3218 号 6 号楼 2 层（江宁开发区）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 3218 号 6 号楼 2 层（江宁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黄璐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销售；工业检测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计量产品、电子工业设备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8,620,689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76004033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 层 1901-1908 室 20 层 2001-2008 室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 层 1901-1908 室 20 层 2001-20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强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	8,620,689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5)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550077618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上海市金陵东路 36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155 号 28-29 楼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8,620,689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6) 张奇智

名称	张奇智
身份证号	3625261983*****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
认购数量	8,620,689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7)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机构名称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2500830484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55,061.5 万元人民币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兴港路
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兴港路
法定代表人	周海江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服装、针纺织品、鞋帽、皮革、毛皮制品的制造、设计、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服务(不含代理记账);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红豆杉盆景、苗木的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

	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8,620,690 股
股份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

2、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包含发行人控股股东红豆集团。除红豆集团外, 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本次发行获配对象均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其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 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3、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之一红豆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存在交易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除上述情况外, 本次发行的其他发行对象与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交易情况, 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4、关于认购对象资金来源的说明

主承销商查阅了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签署的《认购合同》以及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函》, 对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进行了核查。

红豆集团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其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除红豆集团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外, 其他发行对象承诺本次发行的申购对象中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间接的

方式参与本次发行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申购保证金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且补缴的认购款项的来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经核查，主承销商认为，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发行对象具备履行本次认购义务的能力，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十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英证券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股票配售过程、发行股份限售期，包括认购邀请书发送对象的范围和发送过程、发送缴款通知书、缴款和验资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除红豆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参与本次发行外，其他发行对象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该等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本次发行所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认购合同》《缴款通知书》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发行与承销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符合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4号）；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正、合法、有效。”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变更登记。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本次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通用股份

证券代码为：601500.SH

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 17 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红豆集团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第三节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62,400	0.33	296,791,135	18.7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4,332,000	99.67	1,284,332,000	81.23
股份总数	1,288,594,400	100.00	1,581,123,135	100.0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截至2023年2月1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A股流通股	648,699,600	0	50.34
2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A股流通股	128,322,151	0	9.96
3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A股流通股	31,850,520	0	2.47
4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A股流通股	24,000,000	0	1.86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20,906,980	0	1.62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12,116,180	0	0.94
7	顾萃	A股流通股	11,087,760	0	0.86
8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稳盈安全垫型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5,712,000	0	0.44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A股流通股	4,638,710	0	0.36
10	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宽投天王星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3,380,000	0	0.26
合计			890,713,901	0	69.11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A股流通股、 限售流通A股	657,320,290	8,620,690	41.57
2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A股流通股	128,322,151	0	8.12
3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A股流通股	31,850,520	0	2.01
4	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流通A股	25,862,068	25,862,068	1.64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限售流通A股	25,437,325	4,310,345	1.61
6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A股流通股	24,000,000	0	1.52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限售流通A股	20,114,942	20,114,942	1.27
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限售流通A股	19,805,184	4,310,344	1.25
9	淳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淳厚基金优享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限售流通A股	17,241,379	17,241,379	1.09
10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选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限售流通A股	14,655,172	14,655,172	0.93
合计			964,609,031	95,114,940	61.01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一）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总计	901,669.20	890,928.60	762,896.96	693,051.96

负债合计	480,762.93	462,795.43	395,663.40	327,208.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0,906.27	428,133.17	367,233.56	365,843.1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27,397.70	425,552.37	344,771.83	333,548.47
营业利润	1,716.97	690.66	8,718.25	10,974.75
利润总额	1,880.65	715.46	8,779.30	11,399.00
净利润	2,113.27	1,058.42	9,101.31	10,413.29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52	-6,213.23	15,703.48	-14,511.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51.22	-108,427.78	-52,645.45	-207,01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46.22	120,958.72	40,912.01	212,320.2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2.27	537.95	-46.12	-328.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70.20	6,855.65	3,923.93	-9,530.6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94.65	27,324.45	20,468.80	16,544.87

4、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表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1-9月 /2022年9月 30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月 31日
流动比率（倍）	0.95	1.13	0.88	0.98
速动比率（倍）	0.52	0.63	0.40	0.5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32%	51.95%	51.86%	47.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40%	44.26%	44.01%	40.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69	6.23	6.33	6.85
存货周转率（次）	1.72	2.43	2.30	2.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3	-0.06	0.18	-0.1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7	0.07	0.04	-0.11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26	3.98	4.21	4.19
----------------------	------	------	------	------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当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加权股本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693,051.96 万元、762,896.96 万元、890,928.60 万元和 901,669.20 万元，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系：（1）为了完善产品结构、实施国际化战略、扩大生产能力，公司开展了年产 600 万套半钢胎技改项目、120 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子午胎建设项目、泰国高性能子午胎项目等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明显增加。（2）受行业增速放缓、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有所增加。以上因素推动了公司资产总额较大幅度的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27,208.86 万元、395,663.40 万元、462,795.43 万元、480,762.93 万元，逐年递增，主要系：为满足公司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加大了债务融资比例，借款余额提升，公司负债总额相应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8.08%、77.12%、73.22% 和 82.20%，是公司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8、0.88、1.13 和 0.9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3、0.40、0.63 和 0.52，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21%、51.86%、51.95% 和 53.32%，整体相对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3、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85、6.33、6.23 和 3.69，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65、2.30、2.43 和 1.72，相关周转能力整体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宏观经济下压导致行业增速放缓、轮胎出口限制加剧国内市场竞争，在此背景下，公司受到一定影响，应收账款余额和存货余额有所增长，降低了周转效率。公司资产管理能力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业务规模、发展阶段和整体经济形势相匹配，不存在异常变动的情形。

4、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33,548.47 万元、344,771.83 万元、425,552.37 万元和 327,397.70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轮胎产品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98%，主营业务突出。

2020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12.60%，主要系公司半钢轮胎技改项目、120 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子午胎建设项目尚未达产运行，规模经济不足，暂未实现较好效益所致；2021 年，轮胎行业受到原材料价格及海运成本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轮胎产品盈利空间受到压缩，净利润同比下滑幅度较大；2022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33.28%，主要系疫情下物流受阻、国内市场需求下降，叠加原材料等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所致。

5、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511.45 万元、15,703.48 万元、-6,213.23 万元和 -3,492.52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26,170.67 万元、327,444.57 万元、392,829.64 万元和 319,077.06 万元，其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74%、94.29%、89.61%和 91.98%。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规模稳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此外发行人收到客户支付的承兑汇票金额较大，故公司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低于实现的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340,682.12 万元、311,741.09 万元、

399,042.87 万元和 322,569.58 万元，其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86%、85.29%、86.61%和 93.19%。2020 年，受疫情影响，产业链上下游资金流动相对减缓，在此背景下，公司与供应商协商，适当延长了付款周期，导致现金流出减少；2021 年，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公司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综上所述，由于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自身业务变化，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发生一定波动，具有合理性。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7,010.85 万元、-52,645.45 万元、-108,427.78 万元和-28,351.22 万元，主要为公司建设项目的资金支出。2019 年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大，主要为投资红豆财务 36,000.00 万元、投资翌津锡航 3,000.00 万元以及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 万元，相关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到期赎回，不存在异常的情形；2021 年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00.00 万元，为定期存款投资。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2,320.24 万元、40,912.01 万元、120,958.72 万元和 40,546.22 万元。

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2,320.24 万元，主要原因有：①2019 年 3 月，公司获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2,252.91 万元；②为配合项目建设，公司增加了较大金额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0,958.72 万元，主要原因有：①2021 年 6 月，公司获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7,193.80 元；②为配合项目建设，公司增加了较大金额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第四节 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小波
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联系电话	0510-85200510
传真	0510-85203300
保荐代表人	王奇、赵健程
项目协办人	孙玉宇
项目组成员	郑思维、马越

（二）发行人律师：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吴朴成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江岛智立方 C 座 4 层
联系电话	025-83304480
传真	025-83329335
经办律师	蒋成、赵小雷

（三）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张彩斌
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业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联系电话	0510-68567758
传真	0510-68567788
经办会计师	沈岩、季军

第五节 保荐人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与华英证券签署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华英证券指定王奇、赵健程担任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王奇：男，保荐代表人，2012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参与或负责的项目有康龙化成（300759.SZ）IPO 项目、隆盛科技（300680.SZ）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通用股份（601500.SH）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新宏泰（603016.SH）2022 年控制权收购项目等；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赵健程：男，保荐代表人，2009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参与或负责的项目有开能环保（300272.SZ）IPO 项目、振华股份（603067.SH）IPO 项目、龙江交通（601188.SH）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金浦钛业（000545.SZ）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闻泰科技（600745.SH）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隆盛科技（300680.SZ）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通用股份（601500.SH）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方盛股份（832662.BJ）北交所上市项目、新宏泰（603016.SH）2022 年控制权收购项目等；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保荐人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华英证券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内部管理良好、业务运行规范，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已具备了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基本条件。华英证券同意保荐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承担相关的保荐责任。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自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 保荐人（主承销商）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及尽职调查报告；

(二)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

二、查阅地点、时间

(一) 发行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

电话：0510-66866165

传真：0510-66866165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电话：0510-85200510

传真：0510-85203300

(三) 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盖章页）

发行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